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收入总表
- 七、部门支出总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及省有关机关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州机关事务工作的政策规定、制度、规划和标准；推动全州机关后勤体制改革，推动全州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指导监督全州机关事务管理、保障、服务工作。

2、负责本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工作，指导下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工作；建立全州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州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配置保障规划；负责州直机关办公用房项目建设管理；管理州直机关办公用房权属、使用、处置利用；负责州直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审批并组织实施。

3. 负责本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下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工作；建立全州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核定州直机关一般公务用车编制；负责编制州直机关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管理州直机关公务用车购置、更新、调配等工作。

4.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州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负责全州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规划、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

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5、负责延边州政务中心的日常管理和使用工作，承担机关后勤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6、负责延边州政务中心运行经费的预算、管理和使用。

7、负责延边州政务中心、延边州城市展示中心用水、用电、用气、中央空调、冬季供暖的管理工作。

8、负责延边州政务中心机关食堂、公共区域保洁、楼内公共区域绿化美化和庭院绿化的管理及相关设备的物业管理工作。

9、负责延边州政务中心会议室的管理、使用和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所承担的工作职责，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机关事务管理局下设 4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管理处、公共机构节能和安全监督管理处、机关党委。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机关事务管理局下设 1 家参公事业单位延边州直机关事务管理局，下设 12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机关党委、财务处、人事处、节能处、服务处、会务处、餐饮处、房管处、车辆管理处、保卫处、延边城市公共建筑管理处。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机关事务管理局下设 1 家事业单位：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州机关公务用车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1 年收支总预算 4087.6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主要原因是同比增加年初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4087.6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087.68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87.68 万元，占 100%。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4087.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2.68 万元，占 2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40.53 万元，占 92%；公用经费 62.15 万元，占 8%，。项目支出 3285 万元，占总支出的 80%，商品服务项目支出 2492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76%。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87.68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 4087.6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9.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6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87.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2.68 万元，占 20%；项目支出 3285 万元，占 8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40.53 万元，占 92%；公用经费 62.15 万元，占 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9.11 万元，占 96%，主要用共于我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各项项目经费。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17 万元，占 0.9%，用于我单位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的缴存。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 万元，占 1.7%，用于我单位人员养老金、失业金。住房保障支出 51.6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02.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0.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等。

公用经费 62.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52.7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88.41 万元。其中：接待费 0.9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1.8 万元，2021 预算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3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些车辆更新，减少维修；公务用车购置费 210 万，2018 年开始行政单位公车全部纳入公车服务中心平台统一管理，纳入的车很多都已超出使用年限，所以需要阶段性更新。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不涉及。

九、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本部门不涉及。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2.1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5.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保洁服务全年 108 万元、绿化抚育服务全年 190 万元、车辆购置 2 台中客 87.9 万元都是通过政府采购进行的。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的购置。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强化日常工作督导,切实加快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提高单位的预算执行进度及质量。财务管理方面。严格执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财务管理体制,所有资金支出实行限额以上集体研究决定制度。制定了内部控制的管理制度,真正做到用制度管钱、管物、管事。资产管理方面指定专人管理资产实物,负责管理资产保管、配置、使用、处置等,做到账实相符。

第四部门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经营收入：**指纳入预算的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